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3 年 2 月 25 日 10:00 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17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的董事 9 名，实际参会的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海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9588.9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之核查意见》，均同意公司本次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2月25日